

##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专项报告已经2018年8月24日召开的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- 本专项报告为半年度专项报告，无须保荐机构出具专项核查报告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2]44号）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》（上证公字[2013]13号）的规定，现将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、“洛凯股份”），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17〕1691号）核准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，公司于2017年10月17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（A股）4,000万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.23元，募集资金总额28,920.00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，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25,423.55万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验证，并由其出具瑞华验字[2017]01280002号《验资报告》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。

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募投项目”）金额为992.86万元，募集资金余额为24,683.70万元。（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37.36万元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

215.65 万元)。

## 二、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,保护投资者的权益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制定了《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。

2017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民生证券”)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、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(以下统称“开户银行”)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)。该《三方监管协议》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(范本)》不存在重大差异。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首次公开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,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,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,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:

(单位:人民币元)

开户行	银行账号	账户类别	存储方式	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专户存储余额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605383830	募集资金专户	活期	131.34
			定期	25,000,000.00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	519902380210908	募集资金专户	活期	2,913,274.86
			定期	10,000,000.00
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1001012010000010000	募集资金专户	活期	5,802,790.18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	55560188000001000	募集资金专户	活期	1,807,578.24
合计	--	--		45,523,774.62

### 三、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#### (一)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一。

#### (二)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

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公司无此情况。

#### (三)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(1) 公司于2018年1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公司拟使用人民币不超过4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(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)。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7月19日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
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尚未归还的情况。

#### (四)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

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6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保本型的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，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。

本报告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：

序号	理财产品名称	理财产品类型	金额(万元)	起息日	到期日	理财期限	预期年化收益率	到期时间(截至2018年6月30日)
1	民生证券民享 182天 171114 固定收益凭证	本金保障型	4,000	2017年11月15日	2018年5月15日	182天	5.20%	是
2	兴业证券兴融 2017-69 号固定收益凭证	本金保障型	5,000	2017年11月9日	2018年4月17日	160天	5.10%	是
3	兴业证券兴融 2017-72 号固定收益凭证	本金保障型	2,000	2017年11月14日	2018年8月15日	274天	5.10%	否

4	兴业证券兴融 2017-89号固定收 益凭证	本 金 保 障 型	5,000	2017年 12月14 日	2018年9 月11日	272 天	5.20%	否
5	五矿证券金矿2号 003期收益凭证产 品	本 金 保 障 型	5,000	2018年5 月23日	2018年 10月29 日	159 天	5.20%	否
6	中山证券兴中39号 固定收益凭证产品	本 金 保 障 型	4,000	2018年5 月29日	2018年 10月30 日	154 天	5.30%	否

(五)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

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公司无此情况。

(六)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（包括收购资产等）的情况

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公司无此情况。

#### 四、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。

#### 五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，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违规的情形，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28日

附表 1: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单位: 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		28,920.00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992.86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不适用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992.86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	不适用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	已变更项目, 含部分变更 (如有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	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(2)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(3) = (2) - (1)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(%) (4) = (2) / 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断路器关键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	无	19,859.77	19,859.77	—	925.20	925.20	—	—	建设期 24 个月	—	—	否

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	无	1,355.33	1,355.33	—	67.66	67.66	—	—	建设期24个月	—	—	否
研发中心建设项目	无	4,208.45	4,208.45	—	0	0	—	—	建设期24个月	—	—	否
合计	—	25,423.55	25,423.55	—	992.86	992.86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（分具体募投项目）					不适用	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				无。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				无。							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				公司于2018年1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公司拟使用人民币不超过4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）。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公司尚有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归还。							
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					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6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保本型的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，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。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公司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6,000万元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。							

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	无。
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	无。
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	无。

注 1：“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“本年度投入金额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。

注 2：“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。

注 3：“本年度实现的效益”的计算口径、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、计算方法一致。